參、討論事項

一、統計專題分析報告

有關罰鍰執行情形表中「以前年度待處理餘額件數」呈現數字未能反映業務單位實際執行情形之檢討

報告單位：臺北市古亭地政事務所

報告時間：中華民國106年03月

一、緣起

登記罰鍰作業流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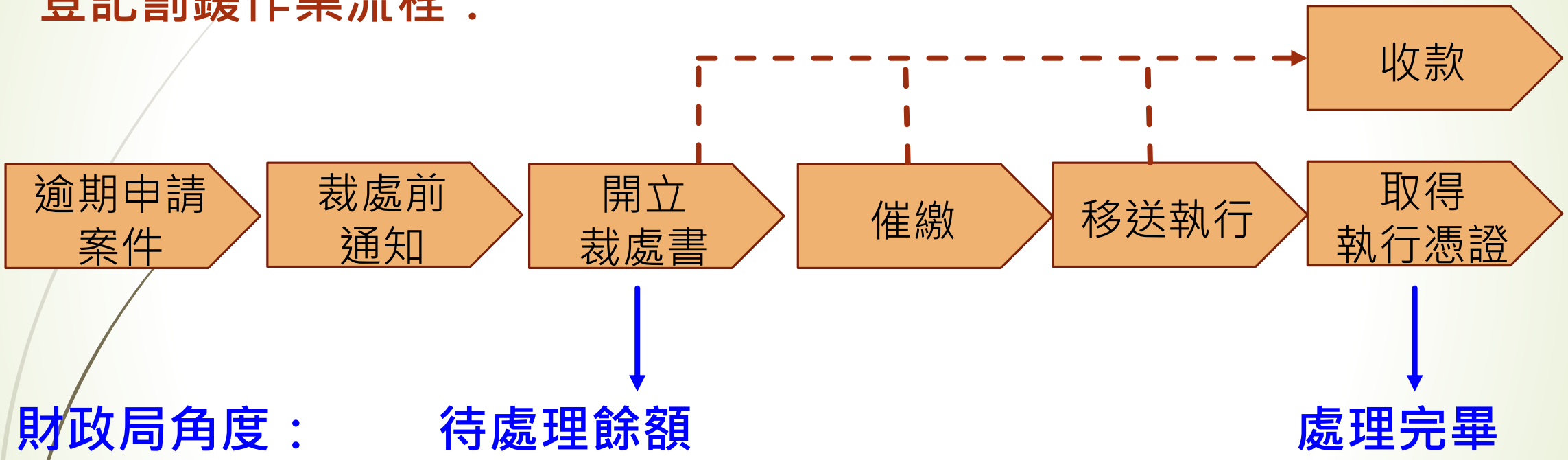

本所105年10月罰鍰執行情形表統計表

以前年度(年)應收未收罰鍰於本年度至本月份執行情形表

	年初結餘（以前年度裁罰案件應收未收總餘額）						本年度執行成果									
	待處理案件(A)		移送強制執行(B)		取得債權憑證		(a) 已收繳案件		(b) 移送強制執行增(減)數		(c) 取得債權憑證增(減)數		(d) 註銷及其他		(e)=(a)+(c)+(d) 合計	
	金額	件數	金額	件數	金額	件數	金額	件數	金額	件數	金額	件數	金額	件數	金額	件數
本月新增數	110,379	12	56,517	5	0	0	0	0	0	0	0	0	0	0	-	0
本年度累計數							10,956	2	99,423	10	12,617	3	0	0	23,573	5

	以前年度待處理餘額(D)=(A)+(B)-(e)		待處理件數執行率%
	金額	件數	(E)=(D)/【(A)+(B)+(C)】*100
本年度累計數	143,323	12	70.58823529

本所以前年度**待處理餘額**件數共12件；金額共143,323元；

執行率70%**未達財政局規定**，業務單位須填報**落後原因分析及改進措施**。

待處理餘額實際辦理情形：均早已移送執行

編號	受裁處人〈罰鍰金額〉	實際辦理情形
1	謝叔玲〈21,360〉	102.12.19移送行政執行
2	謝叔玲〈22,540〉	102.12.19移送行政執行
3	李金秋〈5,478〉	105.02.24移送行政執行
4	洪新發〈3,500〉	105.01.12移送行政執行
5	洪淑英〈3,500〉	105.02.24移送行政執行
6	洪靜柔〈3,500〉	105.01.12移送行政執行
7	邱美莉〈960〉	105.01.30移送行政執行
8	洪新發〈4,175〉	105.01.12移送行政執行
9	洪淑英〈4,175〉	105.02.24移送行政執行
10	洪靜柔〈4,175〉	105.01.12移送行政執行
11	吳亞宣〈34,980〉	105.05.09移送行政執行
12	吳靜宣〈34,980〉	105.05.09移送行政執行

二、問題發現---WHAT?

罰鍰執行情形表中「以前年度待處理餘額件數」，

不能反映業務單位實際之辦理情形。

報表

尚待處理12件；共143,323元；須填報落後原因並改進

↕ 不能真實反映

實際

均已處理〈即已移送執行〉

- 財政局：143,323元均列為尚待處理，因而影響執行率。
- 業務單位：所有案件均已按規定辦理（移送執行署強制執行）。

三、課題探討---WHY?

- 罰鍰執行情形表「以前年度待處理餘額」
  ＝以前年度歲入保留數餘額

- 待處理餘額減少之事由：
  1、收得罰鍰
  2、取得執行憑證

無法強迫義務人繳款或強迫行政執行署發給憑證

三、策進作為---HOW?

- **方案一：請行政執行署儘速發給執行憑證。**

- **方案二：罰鍰執行情形表新增「裁處業務執行率」欄位。**
  - 「裁處業務執行率」＝ $\frac{\text{已移送執行件數}}{\text{待處理餘額件數}}$ *100%
  - 以「裁處業務執行率」之高低，作為列管業務單位之基礎。

四、方案評估：

建議採納

方案說明	方案一： 函請行政執行署儘速發給執行憑證	方案二： 罰鍰執行情形表新增「裁處業務執行率」欄位
涉及層面	機關外部	機關外部
是否註銷應收歲入款	V	X
是否實際入帳	X	X
行政成本	高 (需定期查調是否新財產或所得，再次移送執行署)	低
掌握業務單位處理情形程度	低	高

方案二：新增「裁處業務執行率」欄位建議方式。

以前年度(年)應收未收罰鍰於本年度至本月份執行情形表

	年初結餘（以前年度裁罰案件應收未收總餘額）						本年度執行成果									
	待處理案件(A)		移送強制執行(B)		取得債權憑證[1]		(a) 已收繳案件		(b) 移送強制執行增(減)額		(c) 取得債權憑證增(減)額		(d) 註銷及其他		(e)=(a)+(c)+(d) 合計	
	金額	件數	金額	件數	金額	件數	金額	件數	金額	件數	金額	件數	金額	件數	金額	件數
本月新增數	110,379	12	56,517	5	0	0	0	0	0	0	0	0	0	0	-	0
本年度累計數							10,956	2	99,423	10	12,617	3	0	0	23,573	5

	以前年度待處理餘額(D)=(A)+(B)-(e)		待處理件數執行率%
	金額	件數	(E)=(D)/【(A)+(B)+(C)】*100
本年度累計數	143,323	12	70.58823529

已移送執行件數(F)	裁處業務執行率(G)
	(F)/(D)*100

報告完畢